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陳霖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2  
電子信箱：jd931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4316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東莞學校來函、教甄及商借簡章各1份。(26089298\_1123043162\_1\_ATTACH1.pdf、26089298\_1123043162\_1\_ATTACH2.pdf、26089298\_1123043162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2學年度商借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簡章及第1次教師甄選簡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2年5月12日臺教文(二)字第11200467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商借教師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：
  - (一)小學部擇優錄取1名：導師或專任英語教師。
  - (二)中學部：國文、英語、英文、數學、物理、理化、本土語文(閩南語)、輔導、家政，擇優錄取2名。具家政教師資格優先錄取。
- 三、第1次教師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
  - (一)小學部擇優錄取8名：導師或專任英語教師。
  - (二)中學部擇優錄取15名：高中國文4名、高中英文3名、高中數學1名、高中物理1名；國中英語1名、國中數學1名、理化1名；中學本土語文(閩南語)1名、輔導1名、家政1名。

成功高中 1120523



\*MQAA1126005670\*

(三)若中學部或小學部無人報名或未達錄取標準則從缺。

四、報名日期及其他相關事項請詳見簡章。

五、檢附上揭函文及旨揭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